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克山县养老服务中心的2022年秋冬季被服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2年秋冬季被服采购项目所投包的全部货物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双城市周家镇凤达棉被加工厂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137.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8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2年10月24日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双城市周家镇凤达棉被加工厂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• 双城市周家镇凤达棉被加工厂 [个体工商户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2230113MA1997PL6W

成立日期: 2014年10月25日

登记机关: 双城市双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周家市场监督管理所

首页 | 上一页 | 1 | 下一页 | 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  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政府网站  
找错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229]QYGLCS[2022000] 2022-10-22 00:32:54

龙沙区凤达棉被经销部 2022-10-22 00:32:54